

证券代码: 872720

证券简称: 赫尔墨斯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成都赫尔墨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同意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成都赫尔墨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重庆中金科元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源瓴英诺私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成都紫瑞青云航空宇航技术有限公司9.60%、4.00%股权,合计13.60%的股权,交易作价为68,012,469.57元。其中,股份对价为68,012,469.57元,发行价格为7.76元/股,发行数量为8,764,493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3.60%(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报送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审核申请文件。2023 年 6 月 29 日,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受理通知书》(编号: GCZ202306290002)。

2023 年 7 月 6 日,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成都赫尔墨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函》(股转函[2023]1281 号)(以下简称"同意函"):经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同意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同意函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在同意函载明的有效期内,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的相关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赫尔墨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10日